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泛遠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16)

(1) 董事變更;

(2) 行政總裁變更;及

(3)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退任

泛遠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將於2024年5月3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詳述的有關其他日期)立即生效:

- 1. 張旻女士(「**張女士**」)因為退休原因將退任執行董事及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並與此同時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務;及
- 2. 孫鵬先生(「**孫先生**」) 將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並與此同時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各自之成員,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彼其他業務及個人事務。

張女士及孫先生均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與彼等退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張女士及孫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重大貢獻表示由衷感謝。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

- 1. 姚沈杰先生(「**姚先生**」) 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立即生效;及
- 2. 汪姣飛女士(「**汪女士**」) 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及提名 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立即生效。

姚先生及汪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姚沈杰

姚先生,32歲,於2020年7月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專業,本科學歷。彼於2013年至2016年擔任杭州蕭山公路開發有限公司科員,並於2016年至2019年擔任杭州蕭山國際機場高速公路建設開發有限公司科員。於2019年至2022年期間,彼分別歷任杭州拱墅國投創新發展有限公司(「杭州拱墅」)副總經理和總經理及杭州原動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及杭州拱墅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22年起,彼擔任杭州拱墅經理。自2020年起,彼擔任杭州財富盛典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電子器材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楊帆文化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及杭州觀成幼兒園有限公司董事。自2022年7月,姚先生擔任上海潤達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3108.SH))董事。自2022年8月起,彼擔任杭州拱墅國投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姚先生2023年3月起擔任杭州惠中診斷技術有限公司董事。

姚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為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立 即生效,並將於有關初始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惟彼仍須按本公司 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直至任何一方於初始任期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的不續期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姚先生將不會就擔任非執行董事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姚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姚先生確認(i)彼並無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 三年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彼並無於本 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彼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 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 則」))有任何關係;及(iv)概無其他有關委任姚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 股東與聯交所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汪姣飛

汪女士,55歲,於1988年7月自寧波師範學院(現稱寧波大學)體育專業畢業。於1988年8月至1995年3月,彼擔任浙江省定海職業中學組織委員。於1995年4月至2003年4月期間,彼擔任中外運對外貿易運輸有限公司舟山分公司的辦公室主任。於2003年5月至2017年9月,彼擔任中外運空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的部門經理、助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自2017年10月起,彼擔任浙江鑫煌環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董事及常務副總經理。

汪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為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立 即生效,並將於有關初始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惟彼仍須按組織 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直至任何一方於初 始任期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的不續期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不時的建議, 汪女士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80,000元,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責 及責任以及當時的現行市況及慣例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汪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 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汪女士確認(i)彼並無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 三年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彼並無於本 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彼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 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及(iv) 概無其他有關委任汪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與聯交所垂注, 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此外,汪女士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標準;(ii)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集團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董事會謹此對姚先生及汪女士的新委任表示熱烈歡迎。

行政總裁變更

董事會亦宣佈,隨張女士不再擔任行政總裁後,王泉先生(「**王先生**」)將獲委任 為行政總裁,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立即生效。王先生亦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隨上述行政總裁變更後,王先生將身兼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董事會相信,由同一名人士兼任主席和行政總裁兩職可確保本集團有貫徹領導並能更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兩者的平衡。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架構的成效,以確保其適合本集團的情況。

王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先生,47歲,為執行董事、主席兼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一。王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2022年11月24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2月2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主席。彼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方向。王先生亦為杭州泛遠國際物流有限公司(「杭州泛遠」)、深圳市匯通天下物流有限公司、香港泛遠物流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卓洋物流有限公司、航港物流有限公司、燃連控股有限公司、顯港控股有限公司及Easygo Holdings Limited的董事,以及杭州和光同塵物流有限公司和杭州飛約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王先生在跨境物流業擁有逾27年經驗。王先生於1997年7月至2000年12月擔任浙江物產國際貨運有限公司的經理,該公司為浙江省物產集團公司(一間國有企業,其已發行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704. SH))的附屬公司。於2001年1月至2004年7月,彼亦曾擔任杭州龍航貨運代理有限公司的經理,該公司為杭州泛遠的創辦成員公司之一。自杭州泛遠於2004年8月成立以來,天先生一直擔任副總經理,直至彼於2015年5月晉升為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2015年8月至2021年7月期間擔任杭州泛遠的主席兼總經理,並自2021年7月至今留任杭州泛遠的主席。

王先生於1997年6月取得寧波大學的國際貿易學士學位。

王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為三年,自2023年12月22日起生效,並將於有關初始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惟彼仍須按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直至任何一方於初始任期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的不續期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王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408,000元,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考慮其職責及專業知識、個人表現、本集團經營業績及現行市場水平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被視為擁有263,189,164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3.74%。於本公告日期,子越控股有限公司(「子越」)及天遠控股有限公司(「天遠」)分別持有221,213,154股及41,976,01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8.36%及5.38%。子越由王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子越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天遠由杭州愛遠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愛遠(有限合夥)」)全資擁有。王先生於杭州愛遠(有限合夥)約37.88%股權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天遠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確認(i)彼並無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 三年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彼並無於本 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彼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 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及(iv) 概無其他有關委任王先生為行政總裁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亦無 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立即生效,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將為如下:

審核委員會

葉星月先生(*主席*) 任天干先生 汪姣飛女士

提名委員會

王泉先生(*主席*) 任天干先生 汪姣飛女士

> 承董事會命 泛遠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泉

香港,2024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泉先生、張旻女士、楊志龍先生、張光陽先生及朱炯先生; 非執行董事為魏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星月先生、任天干先生及孫鵬先生。